**设 备 维 修 申 请（记录）单**

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报修部门 |  | 地点 |  |
| 设备名称 |  | 设备条码编号 |  |
| 设备型号 |  |
| 故障现象及原因 | 报修人： **注：维修大型高价值设备需附相关部门三个人以上联合论证材料。** 年 月 日 |
| 使用部门领导意见 |   签字盖章：  年 月 日 |
| 设备处审核意见 |   |
| 设备处主任意见 |  |
| 维 修 记 录 | 报修人应对维修过程所用工时、耗材的品牌、型号、数量进行监管，做为维修付费的参考依据。1、所用工时： 2、所用耗材情况：品牌： 型号： 数量： 3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： |
| 上述维修属实，设备已恢复正常。报修人签字（部门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|

**重要提示：1.所有维修换件需要交回坏件。**